

臺南市陽明國小 110 學年度本土語言教學推動小組會議紀錄

一、時間：110 年 9 月 9 日下午 14：00

二、地點：辦公室

三、主席：羅永忠

四、紀錄：陳煒婷

五、出席人員：如簽到名冊

業務報告：

- (一)、依規定，各校應組成「臺灣母語日推動小組」，負責擬訂學年度實施計畫並推動相關事宜。
- (二)、本校「本土語言教學推動小組」由校長擔任召集人，教導主任擔任副召集人，教務組長為執行秘書，組成成員為一~六年級代表、鄉土語言教師、科任教師代表 1 名以及家長會代表 1 名(名單如附件 1)。
- (三)、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實施要點」，由教導處擬定「臺南市善化區陽明國民小學推動臺灣母語日教學實施計畫草案」(如附件)，請各位推動小組成員於討論議程中提出意見，該案經各位小組成員討論通過將請校長核定。
- (四)、本學期訂定每週三為學校「母語日」。
- (五)、由於本校學區居民所使用鄉土語為閩南語，為符合實際需求故本校「臺灣母語日」所使用之母語為以「閩南語」為主，並視本土語言選修結果開設其他族語。

二、討論事項：

- (一)、通過「臺南市善化區陽明國民小學推動臺灣母語日教學實施計畫」，將請校長核定後自 107 年度開學後開始實施。
- (二)、日後定期會議每學期 2 次，分別於開學前一個月內以及學期結束一週前辦理，不定期會議由召集人視實際需求召開。定期期初會議討論該學期實施「臺灣母語日」相關辦理事宜，定期期末會議則檢討該學期「臺灣母語日」辦理情形，並提出檢討改進計畫。
- (三)、學校推動母語教育應兼顧少數族群。依規定原住民學生可選修其族語(師資及經費由原住民委員會支應)，若原住民學生有修習原住民需求則應另案辦理。
- (四)、推動鄉土語言教育應配合鄉土教育。請各班或鄉土語言教師授課時配合認識南瀛教材，隨機進行教學活動。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時間：下午 14：40。

陽明國小 110 學年度推動母語日 工作小組名單

職稱	代表單位	姓名
召集人	行政單位	羅永忠校長
副召集人	行政單位	蘇紋鋒主任(教導處)
執行秘書	行政單位	陳煒婷組長(教務組)
成員	行政單位	蘇昱瑋主任(總務處)
成員	一年級教師	張毓庭老師
成員	二年級教師	王春燕老師
成員	三年級教師	許尹瑄老師
成員	四年級教師	施秀瑀老師
成員	五年級教師	陳菁文老師
成員	六年級教師	江素枝老師
成員	鄉土語言教師	閩南語：林高裕老師 東排灣：鄭留妹老師 阿美族：劉運華老師
成員	家長會	陳首印會長

臺南市陽明國小 110 學年度本土語言教學推動小組會議紀錄

一、時間：110 年 9 月 9 日下午 14：00

二、地點：圖書館

三、主席：羅永忠

四、紀錄：陳煒婷

五、出席人員：如簽到名冊

職稱	代表單位/姓名	簽到
召集人	行政單位:羅永忠校長	
副召集人	行政單位:蘇紋鋒主任 (教導處)	
執行秘書	行政單位:陳煒婷組長 (教務組)	
網管	行政單位:劉瀚文組長 (教務組)	
成員	行政單位:蘇昱瑋主任 (總務處)	
成員	一年級教師:張毓庭老師	
成員	二年級教師:王春燕老師	
成員	三年級教師:許尹瑄老師	
成員	四年級教師:施秀瑤老師	
成員	五年級教師:陳菁文老師	
成員	六年級教師:江素枝老師	
成員	鄉土語言教師: 閩南語:林高裕老師	
成員	北排灣:鄭留妹老師	

成員	阿美族：劉運華老師	
成員	家長會：陳首印會長	